

证券代码：832684

证券简称：天运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事前进行了认真审阅，现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预计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关联交易系公司因正常业务往来及日常经营的需要所产生的银行授信及借款，由公司、子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为公司或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股权质押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反担保。属于关联方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专业能力和应有的关注，在对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具备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符合公司对于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三、《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最近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关联交易系公司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要求，交易公平、公正、公开，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二、备查文件

《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事前认可意见》

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张建伟、何银地、王式军

2025 年 4 月 21 日